

2023 年永德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第五批公益性岗位招聘拟录用人员情况公示

根据《永德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永德县公益性岗位开发与管理办法的通知》(永人社发〔2015〕75号)的规定,现将拟录用人员情况公示如下:

一、拟录用对象及条件

1.刘满香,女,汉族,生于1972年1月24日,经永德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

2.字海梅,女,布朗族,生于1973年11月14日,经永德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认定为就业困难人员。

二、公示时限及相关事项

公示期为五天(2023年7月5日至7月9日),若发现不符合相关就业困难援助对象及条件人员,望广大群众在公示期内到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举报。

举报电话:5211613

永德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年7月5日

